

绍兴文理学院扩建工程——二期工程 3 标—1 新建艺术学院
组团、河东学生宿舍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答疑补充说明
各潜在投标人：

一、现招标人、代建单位对投标单位提出的问题作如下回复：

1、招标公告--3 投标人资格要求--3.1.3 拟派项目总负责人、分
项负责人资格要求--4 项目管理负责人：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工程师及
以上技术职称。我司拟派项目管理负责人为 工程造价专业高级工程
师职称 是否符合“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”要
求。

答：已在本答疑补充说明第二点明确，详见本答疑补充说明第二
点。

二、现招标人、代建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如下补充说明：

1、招标文件 P6 页招标公告“④项目管理负责人：具有建筑工程
专业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。”调整为：“④项目管理负责人：具有
建筑工程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。”

2、招标文件 P50 页

1	项目管理负 责人	建筑工程专业工程师 及以上技术职称	/	1	职称证书
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---

调整为：

1	项目管理负责人	建筑工程类专业工程 师及以上技术职称	/	1	职称证书
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---

三、其余内容按原招标文件执行。

招标人：绍兴文理学院
代建单位：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华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2024年5月17日